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 2024 年 4 月 16 日发出的会议通知，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黄俊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4-012）以及披露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 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许良虎、顾其荣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许良虎、顾其荣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四、《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 年度公司的净利润为-29,362,241.92 元，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425,457,340.91 元，本年度实际无可供分配利润。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经营角度出发，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进行利润分配。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七、《关于〈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司聘请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

事项的处理》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 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议案通过。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八、《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议案通过。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九、《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议案通过。

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议案通过。

不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领取津贴, 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监事按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 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议案通过。

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5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议案通过。

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

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关于 2024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8）。

十五、《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特此公告。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